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Aceso Life Science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74)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29	23
其他收入	5	5	8
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1)	(66)
－投資物業		(11)	(30)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	(3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460	(11)
行政開支		(55)	(23)
減值虧損撥備：			
－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淨額		－	8
－使用權資產		(5)	－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	－
融資成本	6	(41)	(57)
除稅前利潤／(虧損)		388	(118)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2)	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利潤／(虧損)		386	(114)
已終止經營業務	8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2)	(81)
期內利潤／(虧損)		384	(195)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除稅後：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以公平值計量且其
變化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
益工具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32) (28)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分佔聯營公司換算海外業務產生
之匯兌差額

(37) 54

(2) (4)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除稅後

(71) 22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313 (173)

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利潤／(虧損)

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386 (114)

已終止經營業務

— (23)

386 (137)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2) (58)

(2) (58)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益／
 (開支)總額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315	(105)
已終止經營業務	(3)	(20)
	<u>312</u>	<u>(125)</u>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
 支)總額：

持續經營業務	-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	(48)
	<u>1</u>	<u>(48)</u>

每股利潤／(虧損)

10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u>5.27</u>	<u>(1.91)</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5.27</u>	<u>(1.59)</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百萬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元 (經審核)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	172
藝術品	19	19
投資物業	1,087	1,065
無形資產	-	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	720
發展中物業	-	346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1
遞延稅項資產	7	7
其他應收款項及訂金	-	5
其他金融資產	-	1
非流動資產總額	1,269	2,713
流動資產		
存貨	1	2
貿易應收款項	6	161
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項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89	54
應收貸款	27	41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2
應收企業票據	-	43
已抵押銀行存款	25	7
信託及獨立銀行賬戶	-	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2	132
流動資產總額	453	530
資產總額	1,722	3,243

		於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負債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	11
銀行及其他借貸		67	1,209
應付企業票據		35	505
貿易應付款項	12	1	4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訂金 及應計款項		105	158
應付所得稅		18	19
流動負債總額		229	1,906
流動淨資產/(負債)		224	(1,37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493	1,33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	15
遞延稅項負債		-	17
銀行及其他借貸		727	10
應付企業票據		370	-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23	551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23	593
資產淨值		370	744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3	73	73
儲備/(虧絀)		298	(61)
非控股權益		371	12
		(1)	732
權益總額		370	74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亞聯創富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最終控股股東為李少宇女士。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25樓2501-2509室。本公司之普通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物業租賃。

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尚未經審核。

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百萬位(「百萬」)。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重估金額或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如適用)除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除於期內與本集團相關作為負債的衍生工具會計政策的應用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有關財務報表已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於期內，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其經營業務有關並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列以及期內及過往期間所呈報之金額並無產生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著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尚未能夠評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3. 採用判斷及估計

於編製本中期末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過程中，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a) 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25	2024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及經重列)
物業租賃	<u>29</u>	<u>23</u>

(b) 分部資料

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而言，已確定由本公司執行董事作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分部業績。於期內，本集團與物業租賃相關的經營活動(此前期間作為獨立可報告分部呈列)現被視為單一經營分部，此方式與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而言向董事會內部報告信息的方式保持一致。因此，該經營活動信息已合併為單一可報告分部，除整體披露外，未另行提供分部分析。

(c) 關於主要客戶之資料

期內，本集團五大客戶所貢獻的持續經營業務總收入約為本集團總收入的89.58%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約82.6%)。

期內及去年同期，貢獻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之外部客戶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A 客戶	9	7
B 客戶	4	3
C 客戶	6	4
D 客戶	4	3
E 客戶	-	2
	<u> </u>	<u> </u>

5.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及 重新呈列)
持續經營業務		
其他收入		
就以下各項賺取之利息：		
－應收企業票據	–	4
－銀行存款	1	4
－應收貸款	3	–
其他	1	–
	<u>5</u>	<u>8</u>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a)	801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附註b)	(317)	–
出售設備之虧損	–	(8)
匯兌虧損淨額	(1)	(3)
其他	(23)	–
	<u>460</u>	<u>(11)</u>
總計	<u>465</u>	<u>(3)</u>

附註a: 該收益源自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對附屬公司進行的視作出售事項。此項交易完成後，該等附屬公司不再併入本集團，但入賬為本集團聯營公司。詳情請參閱本財務報表附註8。

附註b: 於期內，本集團持有之上述聯營公司若干股份遭屬獨立第三方之貸方強制出售於市場。因此，緊隨強制出售後，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持股比例降至10.27%。此後，該聯營公司已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重新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上述強制出售導致出售該聯營公司產生重大虧損。詳情請參閱本公告「期內重大收購、出售及主要事件」第4項。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及 重新呈列)
持續經營業務		
以下各項之利息開支：		
—銀行及其他借貸	18	28
—應付企業票據	20	27
借貸之匯兌差額	3	2
	<u>41</u>	<u>57</u>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及 重新呈列)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所得稅		
—本期間		
—海外	(2)	(2)
遞延稅項抵免	<u>-</u>	<u>6</u>
所得稅(開支)/抵免	<u>(2)</u>	<u>4</u>

海外司法權區所產生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8. 已終止經營業務(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已完成125,000,000股配售股份，導致本公司於昊天國際建設投資之股權由29.05%攤薄至28.58%。緊隨完成配售後，經考慮本集團所持昊天國際建設投資股份的絕對規模、相對規模、分散程度及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其他股東出席即將舉行的股東大會意向，昊天國際建設投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之規定，本集團被視為已喪失對昊天國際建設投資之控股權，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及其附屬公司之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自本集團財務報表中剔除合併，自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起生效。

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及其附屬公司曾從事本集團所有分部業務，包括：(i) 建築機械及備用零件租賃及銷售；(ii) 提供維修及保養以及運輸服務；(iii) 放貸服務；(iv) 提供證券投資、資產管理、證券經紀及其他金融服務；及(v) 物業發展。於期內，上述本集團分部業務現均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本期間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載列如下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比較數字已重列，以反映上述分部業務作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自二零二五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 五月十二日 期間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四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收入	6	86
成本	(6)	(55)
毛利	-	31
其他收入	1	14
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4)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1	(2)
行政開支	(4)	(27)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淨額	-	(1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69)
融資成本	-	(6)
除稅前虧損	(2)	(80)
所得稅開支	-	(1)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2)	(81)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	(23)
非控股權益	-	(58)

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及其附屬公司於終止合併日期的淨資產如下：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出售之淨資產	989
非控股權益	(739)
出售收益(附註5)	801
經確認聯營公司權益	1,051

因終止合併而產生的現金流出約為42百萬港元。

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合併現金流量：

	自二零二五年 四月一日至 二零二五年 五月十二日 期間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17)	6
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22	322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4)	(373)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u>1</u>	<u>(45)</u>

9.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10. 每股收益／(虧損)

基本及攤薄

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收益／(虧損)除以相應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收益／(虧損)(百萬港元)	386	(137)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u>7,331</u>	<u>7,155</u>
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虧損)(港仙)	<u>5.27</u>	<u>(1.91)</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零(去年同期：每股虧損0.32港仙)，乃根據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為零(去年同期：虧損23百萬港元)，以及上文所詳述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分母計算。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建築機械業務之租金收入	-	29
減：來自建築機械業務之租金收入的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4)
	<u>-</u>	<u>25</u>
證券經紀	-	164
減：來自證券經紀的貿易應收款項的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48)
	<u>-</u>	<u>116</u>
出租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6	20
減：來自出租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的 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	-
	<u>6</u>	<u>20</u>
	<u><u>6</u></u>	<u><u>161</u></u>

附註：

於期內，本集團向租賃投資物業業務的貿易客戶授出平均0-30日的信貸期。向客戶授出之信貸期或會因客戶的信貸狀況及與客戶的關係等多項因素而延長。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信貸質素及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客戶的限額將會定期審閱。本集團設有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政策，其乃基於對每名獨立貿易債務人賬目的可回收性及賬齡分析作出之評估，及由管理層對每名客戶的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等作出之判斷而設立。

12. 貿易應付款項

根據收到貨品日期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	2
31至60日	-	-
61至180日	-	1
181-360日	-	-
超過360日	1	1
	<u>1</u>	<u>4</u>

13. 股本

	股份數目 (百萬股)	股本 百萬港元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u>50,000</u>	<u>500</u>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7,382</u>	<u>73</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戰略轉型及業務重整

期內為本公司戰略方向及營運重點的重要轉折點。本公司過往通過其主要附屬公司昊天國際建設投資作為多元化投資組合控股實體運作，從事廣泛的業務活動，包括資產管理、證券投資、證券經紀及其他金融服務、建築機械及備用零件租賃及銷售、維修及保養及運輸服務及放貸業務。此多元化策略使本公司得以開拓多條成長途徑，並維持多元化的收入基礎。

然而，於二零二五年五月，本公司完成昊天國際建設投資股份的視作出售，導致其商業模式及戰略發生根本性轉變。隨著昊天國際建設投資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精簡營運架構，並重新定位為專注於物業租賃業務的企業。此戰略調整旨在聚焦本公司核心競爭力、提升營運效率，並為股東創造穩定且長期的價值。

從多元化組合投資控股公司轉型為專注於物業租賃業務的精簡化業務，體現了本公司深思熟慮的前瞻性戰略，使本公司得以充分發揮其位於英國倫敦市中心的優質商業物業資產（「英國物業」）的優勢，同時降低資本密集型行業波動性及相關不確定因素的風險敞口。

核心業務：倫敦物業租賃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視作出售昊天國際建設投資股權後，本公司目前主要的營運資產為一處位於倫敦市中心傳統商業區的優質商業物業。英國物業為本公司收入來源及長期增長策略的基石，由多家聲譽卓著且享譽國際的企業租用，包括金融機構、保險公司及醫療診所。該等知名租戶的進駐，彰顯了該物業的競爭力、戰略位置及強勁市場定位。

財務回顧

於期內，本集團持續經營產生收益約386百萬港元（去年同期持續經營產生虧損：11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期內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即昊天國際建設投資）。

來自持續經營之收入

於期內，總收入約為29百萬港元(去年同期：約23百萬港元)。收入增長主要由於期內減少向租賃物業租戶提供免租期，而去年同期根據租賃協議曾向部分租戶提供該等優惠。

來自持續經營之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於期內，本集團投資物業確認公平值虧損約11百萬港元(去年同期：約30百萬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於期內，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收益約為10百萬港元(去年同期：公平值虧損約36百萬港元)。於期內，取得之公平值收益乃主要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持有若干上市證券的股價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升所致。

來自持續經營之其他虧損淨額

於期內，其他收益淨額約為460百萬港元(去年同期：其他虧損淨額約為1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約801百萬港元及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約317百萬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之行政開支

於期內，行政開支約為55百萬港元(去年同期：約23百萬港元)。在期間產生之行政開支當中，約28百萬港元與法律及專業費用有關，而其餘開支約13百萬港元則主要與員工成本有關。於期內，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英國物業再融資所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所致。

來自持續經營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於期內，本集團並未就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減值虧損撥備(去年同期：確認減值虧損撥備約8百萬港元)。本集團已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評估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來自持續經營之融資成本

於期內，融資成本約為41百萬港元(去年同期：約57百萬港元)。融資成本下降約1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期內償還若干銀行及其他借款。

流動資金、資金來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453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30百萬港元)及約229百萬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906百萬港元)。

本集團制定的庫務政策旨在降低資金成本。因此，本集團為其所有業務提供的資金均在集團層面統一檢討及監控。為管理本集團項目的利率波動風險，本集團將考慮採用適當的融資政策，包括運用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企業票據、應付可換股票據及發行配售股份。管理層將繼續為本集團的融資努力獲取最優惠利率及有利條款。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為基準監控其資本結構。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資本總額按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之「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本結構(包括其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貸	794	1,219
應付企業票據		
—按攤銷成本	405	505
—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化計入損益	—	551
借貸總額	1,199	2,275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2)	(13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5)	(7)
債務淨額	1,012	2,136
權益總額	370	744
資本總額	1,382	2,880
資產負債比率	73.2%	74.2%

總額約769百萬港元的借貸乃按固定利率計息，而約25百萬港元的借貸則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以下列貨幣計值：

	百萬港元
港元	177
人民幣	9
美元	1
	<hr/>
	187
	<hr/> <hr/>

財政結算日後發生之重要事件

截至期末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影響本集團業務之重大或重要事件。

中期股息

於期內，董事會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中期股息(去年同期：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41名員工(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46名)。本集團一般從公開市場或經由轉介聘請其僱員並與其僱員訂立僱傭合約。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具有吸引力的薪酬組合。除薪金外，僱員更有權獲得花紅，惟須視乎本公司及僱員表現而定。本集團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為合資格僱員向強制性公積金作出定額供款。本集團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期內重大收購、出售及主要事件

1.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六日，本集團已收到日期均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由貸款人之代理人就英國物業相關未償還貸款金額發出之權利保留函以及要求函。該等貸款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未償還本金總額約為79百萬英鎊(相當於約800百萬港元)(「**英國貸款**」)。

二零二五年九月十六日，本集團已與各貸款人及代理人訂立修訂及重述契據(「**二零二五年融資協議**」)，以修訂及重述英國貸款之協議。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董事會宣佈，二零二五年融資協議項下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並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完成交割。隨著本次交割完成，本公司已獲提供融資總額約87.3百萬英鎊(為期三年，可選擇續期一年)，其中約70.3百萬英鎊已提取，用作悉數償還英國貸款及相關交易成本。餘下餘額約17百萬英鎊將用於未來一至兩年位於英國物業的資本開支。憑藉此資本開支，本公司將著手規劃對英國物業進行大型翻新工程，包括升級其主要設施及配套設施，以期提升英國物業的租金收益及資本價值。二零二五年融資協議項下新增融資的擔保方式包括但不限於：公司實體間接持有英國物業的股份質押，以及對英國物業的抵押權。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十六日、二零二五年九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六日之公告。

2.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本集團收到一封來自一間香港商業銀行的催款函，聲稱兩筆未償還貸款之賬面值合共約為352百萬港元(「**香港貸款**」)，並要求本公司全數償還債務。

香港貸款及要求函件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之公告。

香港貸款項下的未償還本金總金額約為345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通過聯交所於市場上出售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合共568,984,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約為132百萬港元(不包括印花稅及相關開支)，並已動用部分上述出售所得款項償還香港貸款。連同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之公告所披露的強制出售本公司證券所收到的款項(亦於下文第4段披露，於本公告日期香港貸款之所有未償還款項已獲清償)。

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三十一日之通函。

3.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昊天國際證券有限公司與昊天國際建設投資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在有條件情況下同意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配售(「**配售事項**」)合共最多1,524,224,000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4港元(「**配售價**」)。配售協議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八日舉行之昊天國際建設投資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昊天國際建設投資股東批准。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完成配售事項，其中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已按配售價向承配人配發及發行合共125,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為50百萬港元，而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事項其他開支)約為49.25百萬港元。

緊隨完成後，本集團於昊天國際建設投資之持股比例由29.05%攤薄至28.58%。經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所持昊天國際建設投資股份的絕對規模、相對規模、分散程度及昊天國際建設投資股份其他股東出席即將舉行的股東大會意向，昊天國際建設投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昊天國際建設投資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將不再於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惟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使用權益法單獨一行作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入賬。

配售事項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二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之通函。

4.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四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昊天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昊天管理」)獲其證券經紀通知，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合共1,385,116,000股股份(「出售股份」)被第三方獨立貸方(「貸方」)根據由昊天管理簽立的抵押文件行使其出售權而強制出售，作為貸方宣佈違約事件後出售有關150百萬港元貸款融資(「貸款」)之抵押品(「強制出售」)。出售股份於市場上以每股平均價0.37855港元出售，所得款項總額約為524百萬港元。本公司已收到強制出售所得款項總額與未償還貸款金額之間的差額，金額約為374百萬港元。已收到的款項已主要用於償還香港貸款。

業務展望

隨著英國物業市場顯現復蘇，且本公司決意提升建築物的整體吸引力及租賃價值，該物業將對主要設施及區域進行升級翻新。本公司對此發展前景持樂觀態度，因相關升級工程可提升租戶體驗，進而潛在增強市場吸引力及價值。因此，本公司認為此舉將優化公司收入結構並提升投資回報率。

本公司對維持現有租戶並達成優惠租賃條款充滿信心，因其已組建由執行董事及法律、財務及秘書部門代表組成的專業團隊，專門管理英國物業。此外，該物業坐落於英國倫敦市中心傳統商業區，主要租戶為國際知名保險公司及金融機構。

展望未來，隨著英國物業將於未來兩年內實施升級翻新計劃，大多數租戶已表達續約意願，並願以可能更高的租金水平簽訂長期租約。預期英國物業最終將通過達成長期租約實現穩定運營，從而確保長期收益來源。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建立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貫徹一致之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質素之董事會、良好內部監控、透明度及向本公司全體股東問責。

於期內，本公司已應用該等原則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相關守則條文，惟下文守則條文第C.2.1條所述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並無委任董事會成員擔任董事會主席，亦無委任行政總裁。考慮到本集團於重要時刻之業務營運，本公司認為董事會由經驗豐富之專業人士組成，整體可有效運作，而執行董事連同本公司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則負責監督本公司在有效企業管治架構下之日常營運工作。

除上述者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期內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均已確認彼等於整個期內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期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向市場購入其股份(去年同期：119,250,000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本集團於期內之內部監控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及財務報告。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本集團的所有股東、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銀行、專業人士及僱員一直以來的支持表示摯誠感謝。

刊登中期業績

本業績公告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cesogrouphk.com)。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分別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歐志亮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澳洲))及霍志德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姜洋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銘燊先生、林君誠先生及麥耀棠先生。